

真情再现“时代楷模”黄文秀事迹

“为打造精品力作，艺术再现黄文秀先进事迹，《大山的女儿》集结了强大主创团队。该剧总制片人严从华曾打造献礼剧《人间正道是沧桑》《觉醒年代》，导演雷献禾曾执导过《离开雷锋的日子》《老阿姨》《远山的红叶》《大雪无痕》《大江东去》等影视佳作。雷献禾说：“《大山的女儿》通过镜头聚焦于真实社会中的人和故事，借助于镜头下的艺术性表达，来向观众展现黄文秀精神以及我国扶贫事业发展的重大胜利。”



《大山的女儿》
导演：雷献禾 王菁
编剧：郭中束 郭泓永 吴盛宜
主演：杨蓉 刘奕君 杜晓帆 涓子 李君峰
制片国家/地区：中国
首播：2022-06-26
集数：30
单集片长：40 分钟
内容简介：

北师大硕士毕业的黄文秀主动放弃大城市的工作机会，回到生她养她的家乡，在百色市委宣传部任职，2018 年 3 月，她主动请缨到广西最贫困的一个小山村百坭村任第一书记，白天她走村串户遍访贫困户，分析致贫原因，晚上与“村两委”研究脱贫对策，制定工作方案并全力推进。黄文秀克服困难、不懈努力，在一年多时间内让 88 户贫困户顺利脱贫。然而一场暴雨，却将黄文秀年轻的生命永远定格在了扶贫路上。虽然黄文秀牺牲了，但是扶贫并没有结束，其他人接过黄文秀的接力棒，努力使百坭村实现了全村脱贫。此后，黄文秀为百坭村设计的愿景也一一实现，一个幸福的百坭村逐渐呈现在世人眼前。

黄文秀是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委宣传部干部。2016 年硕士研究生毕业后，黄文秀自愿回到百色革命老区工作，主动请缨到贫困村担任驻村第一书记。她时刻牢记党的嘱托，立下脱贫攻坚任务“不获全胜、决不收兵”的铿锵誓言。她自觉践行党的宗旨，始终把群众的安危冷暖装在心间，为村民脱贫致富倾注了全部心血和汗水。

2019 年 6 月 17 日凌晨，黄文秀在突发山洪中因公殉职，年仅 30 岁。黄文秀将青春献给大山，奋斗于脱贫攻坚、乡村振兴事业，是“党的女儿”“大山的女儿”，先后被授予“时代楷模”“最美奋斗者”“全国优秀共产党员”称号，获得“七一勋章”。

根据“时代楷模”黄文秀的先进事迹，文艺工作者已经先后创作出纪录片《文秀，你好》、电影《秀美人生》、话剧《心中的长征》、歌剧《扶贫路上》、壮剧《黄文秀》等作品，引发强烈社会反响。聚焦黄文秀平凡而伟大一生的剧集《大山的女儿》首次以电视剧形式感人讲述了黄文秀返乡奋斗在脱贫攻坚第一线，一心为民，用美好青春诠释共产党人初心使命的故事。该剧在央视开播后，再度引发观众热切关注。不少观众点赞该剧在脱贫攻坚故事的讲述中，表现出触动人心的榜样力量。他们评价该剧是“越看越有味的良心剧”，还有人说该剧“质朴感人、细节用心，真实感、亲切感扑面而来”。

《大山的女儿》以黄文秀的人生经历和党对她的培养为线索，表现了人物的精神成长，还在创作时设计了第一书记群体、驻村干部群体、基层党员群体以及乡村致富带头人群体等多元人物形象。导演雷献禾表示：“这部剧依据扶贫与扶志、扶智相结合的‘文秀模式’进行创作，希望能比较全面地呈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实景，为观众解答有志青年应该以怎样的姿态去奋斗，农村应该以怎样的理念去发展的问题。”

《大山的女儿》客观展现了黄文秀“从新手到熟门熟路”的艰辛。有观众表示剧情很真实：“没人能随随便便成功，农村有农村的现实情况。”“黄文秀刚上任时的场景，我们看完很有共鸣。面对困难和压力，我们要进一步坚定信念。”

该剧节奏快，艺术表达方式新颖。如第一集开篇就扣人心弦，用急促紧张的镜头再现了黄文秀生命的最后时刻：暴雨之夜，黄文秀独自驾车行驶在崎岖山路上。年迈父母担忧返程的女儿，百坭村同事不停发微信告知她山洪预警，让她不要回村。可惜一切都来不及了……此时，该剧运用了倒叙的手法，镜头一转，让黄文秀直接面对观众，平静地介绍自己：“我叫黄文秀。”由此拉开了她 30 岁无悔人生的大幕，牢牢地吸引了观众。

亲切的广西方言、美味的壮族米粉、甘甜的壮族米酒、别具风情的壮族服饰、悦耳动听的壮族山歌……《大山的女儿》力图返璞归真，充分体现地方特色。演员在剧中干农活、拉家常都是好手。黄文秀当时工作的乡村美丽却贫困的状况，也在剧中得到真实呈现。

（整理自今晚报、人民日报海外版等）



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 送达公告

张云帆律师（执业证号：13101201210332992）：
你因故意犯罪受到刑事处罚一案，已经本局调查终结，并依法作出《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》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《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》。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司法局
2022年8月5日

附件：
案号：0027120223号

上海市司法局 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

沪司律听告〔2022〕3号

张云帆：
2021年2月25日，你因犯故意伤害罪被松江区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一年。你不服判决，提出上诉。同年7月13日，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上诉，维持原判。现判决已生效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》第四十九条第二款的规定，本机关拟作出如下行政处罚：

吊销律师执业证书（证书编号：13101201210332992）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《司法行政机关行政处罚听证程序规定》《上海市行政处罚听证程序规定》等规定，对上述拟作出的行政处罚，你有权申请听证。如果要求举行听证，可以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或者口头形式提出。放弃听证的，可以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到上海市徐汇区建国西路648号进行陈述、申辩，或者将书面陈述、申辩意见寄至上海市徐汇区建国西路648号。逾期既未提出听证要求，也未提出陈述、申辩意见的，视为放弃听证以及陈述、申辩权利。

联系人：朱亚江
执法证号：0027100178
联系电话：24029166
联系人：陆健
执法证号：0027000415
联系电话：24029144
上海市司法局
2022年8月5日

减资公告

上海益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，经股东会决议，即日起公司注册资本由700万元减少到600万元，特此公告。

上海长盛塑钢门窗有限公司，经股东会决议，即日起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减少到66.667万元，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长宁集团新程物业有限公司，经股东会决议，即日起，公司注册资本由320万元减少到263.6万元，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长宁集团天山物业有限公司，经股东会决议，即日起，公司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减少到218.85万元，特此公告。

上海兴宁建筑装饰有限公司，经股东会决议，即日起，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减少到59.68万元，特此公告。

上海振宁建筑装饰有限公司，经股东会决议，即日起，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减少到30.56万元，特此公告。

上海康宁建筑装饰有限公司，经股东会决议，即日起，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减少到29.7万元，特此公告。

吸收合并公告

经上海瑞虹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瑞虹实业）及上海瑞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瑞奇企业发展）的股东决定，瑞虹实业吸收合并瑞奇企业发展。吸收合并后，瑞虹实业存续，瑞虹实业的注册资本由1700万元增加到2229.1万元，瑞奇企业发展注销，瑞奇企业发展注销后其债权、债务、人员、资产均由瑞虹实业承继。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瑞虹实业有限公司
上海瑞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